

证券代码：838377

证券简称：华科易汇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青云当代大厦1501室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胡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胡超继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提名胡超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计算。胡超先生不属于

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章辉继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提名章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计算。章辉先生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6 月 21 日